

## 南京市市级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单位名称

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  
主要职能

根据《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宁委办发〔2019〕50号），主要职能：

- 贯彻执行国家、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事业政策法规和规划，拟订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政策、规划，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和政策，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 贯彻执行国家、省人力资源市场相关法规，拟订并组织实施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人力资源流动政策，负责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管理工作，负责人力资源市场监管工作。
- 负责促进就业工作，拟订统筹城乡的就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完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技能培训制度，拟订就业援助制度，牵头拟订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外国人来华工作政策。
- 负责建立和完善覆盖城乡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拟订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政策和标准，并组织实施。贯彻实施养老保险全国和省统筹办法以及全国统一的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关系转移办法，拟订养老保险市级统筹意见。组织拟订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办法，编制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并建立全市统一的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
- 负责就业、失业和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监管调控，保持就业形势稳定和相关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
- 按照职责分工负责相关人才工作，拟订人才资源开发规划，组织实施重点人才工程和项目计划。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拟订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继续教育和博士后管理等政策，负责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及专家选拔、培养、服务工作，拟订吸引留学人员来本市工作或定居的政策。组织拟订技能人才培养、评价、使用和激励制度。完善职业资格制度，健全职业技能多元化评价政策。
- 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全市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按照管理权限负责规范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公开招聘、聘用合同等人事综合管理工作，拟订事业单位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
- 统筹拟订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对劳动标准执行实施监管。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农民工工作相关政策并推动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 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事业单位工资收入分配政策和企业人员收入分配的调控政策，建立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决定、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拟订企事业单位人员福利和离退休政策。
- 统筹拟订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办法并组织实施，受理处理劳动人事争议案件。组织实施劳动保障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违法案件。
- 组织实施国家表彰奖励制度，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市表彰奖励制度，综合管理全市表彰奖励工作，承担全市创建评比达标表彰有关工作，根据授权承办以市委、市政府名义开展的市级表彰奖励活动。
- 负责人力资源和劳动保障领域对外交流与合作工作。
-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职能转变。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进一步减少行政审批事项，规范和优化对外办理事项，减少职业资格许可和认定等审批事项，实行国家职业资格目录清单管理，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促进营商环境优化，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创新就业和社会保障等公共服务方式，加强信息共享，提高公共服务水平。

机构设置及  
人员配置

南京市人社局机关内设机构包括以下二十个部门：办公室（信访处）、发展规划处、法规处（行政审批服务处）、财务和基金监督处、就业促进处（失业保险处）、职业能力建设处（技工院校管理处）、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处（职称和职业资格管理处）、人力资源开发和流动管理处（市留学人员工作办公室）、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处、农民工工作处、劳动关系处、工资福利处、养老保险处、工伤保险处（市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办公室）、城乡居民社会保险处、调解仲裁管理处、劳动保障监察局、人事处（市表彰奖励办公室）、机关党委、离退休干部处。在编人员根据三方方案核定行政编制数130名，另行政府附属编制实有13名，共143名。截至目前，在编在岗人员135人。

部门整体  
资金（万  
元）

收入

资金总额

全年  
预算数

27372.17

支出

半年  
计划执行数

全年  
预算数

基本支出

3536.48

7072.95

项目支出

621.5

20299.22

中长期目标

根据《南京市“十四五”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发展规划》，主要发展目标如下：

- 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就业优先政策全面强化，就业总量更加稳定，就业结构不断优化，重点群体就业保障有力，创业环境不断优化，劳动者就业能力逐步提升，就业局势保持总体稳定。“十四五”期间，城镇新增就业人数累计达130万人，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5%左右。
- 健全覆盖全民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社会保障体系公平性、统一性、可持续性显著增强，社会保险统筹层次和质量进一步提升，法定人群全覆盖得到巩固，社会保险待遇水平随经济发展逐步提高。“十四五”期末，城乡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分别达420万人、350万人、363万人，城乡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缴费率保持在90%以上。
- 全面提高人才综合竞争力。坚持党对人才工作的全面领导，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面向重点领域、重点产业，着力建设吸引和集聚人才的平台，全方位培养、引进、用好人才，人才集聚水平明显提高、识才爱才敬才环境不断优化、人才竞争比较优势显著增强。“十四五”期末，全市新增专业技术人才30万人，每万劳动力中高技能人才数1180人。
- 深化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具有南京特色的协调劳动关系机制更加健全，劳动关系矛盾纠纷多元预防调处化解效能不断提升，企业用工合法规范，劳动条件不断改善，职工工资合理增长，劳动者合法权益得到有力保障。“十四五”期末，劳动人事争议调解成功率65%，劳动保障监察举报投诉案件结案率98%。
- 完善人社公共服务体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公共服务制度和标准体系全面建立，人社一体化信息支撑能力明显增强，社会保障卡“一卡通”加快推进，人社公共服务水平和群众满意度不断提升。
- 推动区域一体化协调发展。立足服务长江经济带、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紧扣一体化、高质量，以推动实现南京都市圈人社领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目标，勇当长三角人社事业一体化高质量发展的探路者，加快打造长三角人社领域一体化高质量发展引领示范区，率先在长三角城市群中形成南京都市圈人社事业一体化发展新格局。

年度目标		<p>一是围绕大力实施产业强市战略、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找准着力点、切入点、增长点，主动深入走访、积极有效对接，跟踪落实提供政策服务，在助力产业做大做强同时，实现人社事业发展。</p> <p>二是立足南京及各区实际，进一步强化就业优先导向，落实积极的就业政策，完善公共就业服务，稳促防并举综合施策做好就业工作。</p> <p>三是对照总书记重要论述，结合人才新政部署要求，与时俱进做好新时代人才工作，致力提高人力资源开发利用效率，有力促进人口高质量发展。</p> <p>四是按照总书记关于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的要求，立足人社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浦江经验”，防治并举协同发力，大力构建新形势下的和谐劳动关系，推动完善社会治理体系。</p> <p>五是加强“清廉人社”建设 切实增强抵御定力、涵养清风正气、促进事业发展。</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半年指标值	全年指标值		
决策	计划制定	中长期规划制定健全性	健全	健全		
		工作计划制定健全性	健全	健全		
	目标设定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预算编制规范性	规范	规范		
过程	预算执行	预算调整率	=0%	=0%		
		支付进度符合率	=100%	=100%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结转结余率	=0%	=0%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100%		
		“三公经费”变动率	≤0%	≤0%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100%		
	预算管理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	≥100%	≥100%		
		预算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绩效管理覆盖率	=100%	=100%		
		基础信息完善性	完善	完善		
		预决算信息公开度	公开	公开		
	资产管理	非税收入管理合规性	合规	合规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规范		
	项目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100%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规范性	规范	规范		
	人员管理	人员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人员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100%		
	机构建设	组织建设及时性	=100%	=100%		
		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性	=100%	=100%		
		纪检监察工作有效性	有效	有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重点工作	三级指标	半年指标值	全年指标值
	履职	就业创业	立足南京及各区实际，进一步强化就业优先导向，落实积极的就业政策，完善公共就业服务，稳促防并举综合施策做好就业工作。	就业创业类相关目标	序时进度	完成
		人事人才	对照总书记重要论述，结合人才新政部署要求，与时俱进做好新时代人才工作，致力提高人力资源开发利用效率，有力促进人口高质量发展。	人事人才类相关目标	序时进度	完成
		社会保障	深入实施全民参保计划，优化参保缴费服务，扩大社会保险覆盖面，提升社会保险待遇水平，健全完善覆盖全民、统筹城乡、公平统一、可持续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	社会保障类相关目标	序时进度	完成

	劳动关系	按照总书记关于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的要求，立足人社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浦江经验”，防治并举协同发力，大力构建新形势下的和谐劳动关系，推动完善社会治理体系。	劳动关系类相关目标	序时进度	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半年指标值	全年指标值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缴费率	≥0%	≥80%
			劳动人事争议仲裁案件结案率	≥0%	≥90%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成功率	≥0%	≥60%
			劳动保障监察举报投诉案件结案率	≥0%	≥98%
	可持续影响	人社事业培训	≥2次	≥10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2333综合服务满意度	≥0%	≥90%	